

2023 年度苏州市农业农村局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以乡村振兴为重心的“三农”工作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组织起草农业农村和乡村振兴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指导农业综合执法，指导和督办重大农业案件的处理。参与涉农财政、价格、收储、金融保险等政策制定。

（二）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指导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三）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组织实施国家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四）负责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发展工作，推动延长农产品产业链。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五）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工作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推进构建多元化食

物供给体系。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及建设工作。负责海洋渔业管理和渔政渔港监督管理，承担渔业船舶检验和监督管理职责。

（六）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地方标准。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依法实施符合安全标准的农产品认证和监督管理。

（七）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和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推进农业绿色发展，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农业清洁生产和农产品禁止生产区划定。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牵头管理外来物种。

（八）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协调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做好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地方标准的监督实施工作。组织实施种业振兴政策。做好兽药质量、兽药残留限量和残留检测方法地方标准的组织实施。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依法开展农作物种子（种苗）、种畜禽、肥料、农药、兽药、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的相关许可与监督管理。负责重大动物疫病应急防控工作。

（九）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重大动

物疫病防控和渔业安全搜救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重大动植物疫病防控工作，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组织种子、农机等救灾物资储备和调拨，提出生产救灾资金安排建议，指导紧急救灾和灾后恢复生产。

（十）负责农业投资管理。提出农业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议。编制市级投资安排的农业投资项目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照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做好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组织实施中央、省级投资安排的农业投资项目。

（十一）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二）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高素质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

（十三）牵头开展全市农业对外合作工作。组织开展全市农业贸易促进和有关对外交流合作，参与农业对外援助工作。按照管理权限，负责农业利用外资项目工作。

（十四）负责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统筹推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有关具体工作。组织开展强村富民帮促行动，发展壮大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监督管理省乡村振兴相关资金使用，推动乡村帮扶产业发展。会同有关部门共同做好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

扶有关工作，承担集体经济相对薄弱村常态化帮扶有关工作，构建长效帮扶机制。

（十五）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市委农办综合督查处、组织人事处（离退休干部处）、财务审计处、发展与改革处、宣传与信息化处、法规处（行政审批处）、科技教育处（种业管理处）、农村社会事业促进处、农村集体资产管理处、合作经济与产业发展处（对外交流合作处）、农田建设管理处、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处、种植业管理处（农药管理处）、渔业渔政处（水生生物保护与管理处）、畜牧兽医处（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办公室）、农机处、开发指导处、机关党委。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市农业农村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和总书记对江苏、苏州工作重要讲话精神，锚定高水平建设农业强市目标，积极探索高水平率先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全力打造新时代鱼米之乡的苏州样板。

聚焦高水平率先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目标，片区化推进乡村振兴、组团式开展乡村建设，苏州连续三年获评省乡村振兴实绩考核综合排名第一等次，连续两年位列《中国农村人居环境发展报告》综合评分全国第一。

（一）探索高水平率先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在圆满完成率先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 年）既定任务基础上，一以贯之、久久为功，启动新三年行动（2023—2025 年），着力推动高水平率先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立足苏州市情农情，制定《高水平建设农业强市行动方案》，突出粮食安全、产业发展、强村富民、乡村建设等 6 项重点工作，细化 27 项具体举措，加快推动农业强市建设。

（二）巩固提升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能力。深入推进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全面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率先制定全市永久基本农田建设高标准农田实施意见，率先开展高标准农田、永久基本农田和耕地图地调查比对工作，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管护，建设完成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 12 万亩（2022 年改造提升任务 10.2 万亩，超额完成），规划落实新建和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 13.61 万亩。张家港市创建部级重点作物（蔬菜）高质高效整建制示范县，常熟市、太仓市、吴江区创建部级水稻高质高效示范县，数量并列全省第一。创新开展小麦高产攻关竞赛，最高田块亩产 641.1 公斤（首次突破 600 公斤），创江南麦区新纪录。全年粮食播种总面积 198.64 万亩，较上年增加 6.22 万亩，增幅 3.2%；产量 19.02 亿斤，较上年增加 0.54 亿斤，增幅 2.9%，超额完成省下达全年粮食面积 192.4 万亩任务，实现全年粮食丰产丰收。中央电视台、农民日报等重要媒体报道我市保障粮食生产典型做法 18 次，其中新闻联播 5 次。推动“菜篮子”稳中提质，高效建成绿色蔬菜保供基地，全市已建成 10.42 万亩，

预计全年播种面积超 100 万亩次，产量 200 万吨。

（三）推进乡村产业高质量发展。加快推进农业农村重大项目建设，全年纳入省级重大项目 117 个，总投资 177.77 亿元。建成全国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先导区 1 个、国家产业强镇 4 个。强化产业集群发展，累计建成全国乡村特色产业产值超亿元村 4 个，上市农业企业 10 家。全面推动农文旅深度融合，累计入选中国美丽休闲乡村 14 个、中国美丽乡村休闲旅游行精品景点线路 10 条，全市乡村休闲旅游综合营业收入预计 116 亿元，接待游客约 1 亿人次。开展“链主”企业培育，全市 4 家企业入选省农业全产业链“链主”企业，11 家企业入选省农业全产业链骨干企业。推进农业绿色低碳发展，扎实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增效，建立省级以上绿色防控示范区 81 个，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覆盖率达 67%。张家港市、昆山市、常熟市、吴江区被评为全国绿色防控示范县和全国绿色防控整建制推进县，我局荣获苏州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先进集体。培育国家农产品地理标志 17 个，累计打造国家、省、市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 22 个。全市省级精品区域公用品牌 3 个，数量全省第一。聚焦“禁到位、禁彻底”目标任务，坚决把长江十年禁渔重大政治任务抓实抓到位，全市长江流域重点水域禁捕退捕工作考核结果连续三年获评“优秀”。

（四）推动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创新“片区化推进乡村振兴，组团式开展乡村建设”思路，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点线面结合、区域成片地推进乡村建设。召开全市乡村建设现场推进会，出台《苏州市乡村建设行动实施方案》，完成全市

8 个涉农板块示范片区规划发布活动，建立健全相关工作机制，汇编《苏州市乡村振兴示范片区规划集》。全市共启动乡村振兴片区规划建设 50 个（其中跨市域片区 1 个、跨县域示范区 3 个、跨镇域示范区 18 个、跨村域示范区 28 个），覆盖行政村 901 个，截至目前，50 个乡村振兴示范片区发展规划编制已全部完成，实现全覆盖。建立重点项目月调度机制，制定片区化工作考核办法，统筹调度片区内重点项目 1302 个，年内完成投资 262.1 亿元。积极探索优化考核标准新路径，探索压降基层管护费用新模式。注重乡村文化保护，累计拥有中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 4 项，总数并列全国地级市第一；省级重要农业文化遗产 8 项，位列全省第一。建设“新风礼堂”推进移风易俗做法入选全国文明乡风建设典型案例并在中央农办《农村要情》刊发供各地借鉴，乡村振兴片区化工作经验在国家乡村振兴局《乡村振兴简报》刊发。

（五）有力有序推进强村富民。以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名义发布《苏州市关于推进“强村富民”的若干意见》，出台 22 条举措，为增加集体和农民收入保驾护航。加强农村集体资产监管，开展农村集体资产租金欠租统计及清缴工作，全市历年累计欠缴合同 2379 笔，欠缴金额 2.5 亿元，已清缴 1.27 亿元。组织农村集体“无证”资产摸底调研工作，结合各地实际，试点开展无证资产补办工作。出台《关于党建引领乡村振兴重点帮促村高质量发展的十条举措》，在政策、人才、资源、项目、资金等方面对 50 个帮促村给予倾斜和扶持。聚焦民生实事，扩大乡村医疗互助试点范围。在 2022 年已开展试点的乡镇期满后继续推广实施

的基础上再新增试点乡镇 18 个，全市共 43 个乡镇参与乡村医疗互助试点，参与人数 150.63 万人，筹资总额 1.57 亿元，试点乡镇所辖行政村参与试点占比达 99%，参与农户比例 75.51%。

（六）持续深化农村改革。发挥全国农村改革试验区平台载体作用，起草《苏州市深化农村改革行动方案（征求意见稿）》，探索以提升单产为目标的农业适度规模经营为主要内容的生产体系集成改革，探索以提升水平为目标的苏州和美乡村建设为主要内容的农村发展集成改革。抓好改革试点建设，智慧农业等 3 项国家级改革试点通过农业农村部验收，新增 3 项国家级农村改革试点和 1 项省级农村改革试点，累计承担了 21 项国家级、8 项省级农村改革试点。针对各地土地征收成片开发陆续涉及占用“两区”，坚持数量相等、质量相当，突出规范管理、服务基层、实事求是，在全省率先出台《苏州市农业“两区”调整补划实施方案》和《苏州市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涉及占用农业“两区”审核工作暂行办法》。注重农村改革经验总结和案例推介，分别报送农业农村部农村改革典型案例 18 个、中组部全国干部学习培训教材案例 3 个、《农村改革动态》改革案例 1 个、《农民日报》改革案例 1 个。稳慎推进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印发《关于做好农村闲置宅基地和闲置农房盘活利用有关工作的通知》，据不完全统计，目前全市已累计盘活利用闲置宅基地超过 4400 宗，实现经济效益达 2.6 亿元。

第二部分
苏州市农业农村局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518.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9.0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9.15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4.8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8.22
		九、卫生健康支出	8.3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8,006.85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310.6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518.19	本年支出合计	10,416.9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385.23	年末结转和结余	486.44
总计	10,903.43	总计	10,903.4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苏州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0,518.19	10,518.1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9.04	299.0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97.72	297.72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97.72	297.72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32	1.32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2	1.3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15	9.15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80	4.8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80	4.8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80	4.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9.58	779.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21.38	721.3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9.93	169.9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5.35	375.3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5.91	175.91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18	0.18						
20808	抚恤	58.21	58.21						
2080801	死亡抚恤	58.21	58.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30	8.3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8.30	8.3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8.30	8.30						
213	农林水支出	8,106.42	8,106.42						

21301	农业农村	8,106.42	8,106.42						
2130101	行政运行	3,462.59	3,462.59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39.18	639.18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182.00	182.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3,401.32	3,401.32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284.36	284.36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36.97	136.9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10.90	1,310.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0.90	1,310.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6.34	296.34						
2210202	提租补贴	702.62	702.62						
2210203	购房补贴	311.94	311.94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0,416.99	5,459.99	4,957.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9.04		299.0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97.72		297.72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97.72		297.72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32		1.32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2		1.3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15		9.15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80		4.8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80		4.8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80		4.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8.22	778.03	0.1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20.01	719.83	0.1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9.93	169.9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4.98	374.9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4.93	174.9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18		0.18			
20808	抚恤	58.21	58.21				
2080801	死亡抚恤	58.21	58.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30	8.3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8.30	8.3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8.30	8.30				
213	农林水支出	8,006.85	3,363.02	4,643.83			
21301	农业农村	8,006.85	3,363.02	4,643.83			
2130101	行政运行	3,363.02	3,363.02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39.18		639.18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182.00		182.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3,401.32		3,401.32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284.36		284.36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36.97		136.9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10.63	1,310.6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0.63	1,310.6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6.07	296.07				
2210202	提租补贴	702.62	702.62				
2210203	购房补贴	311.94	311.94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518.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9.04	299.0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9.15	9.15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4.80	4.8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8.22	778.22		
		九、卫生健康支出	8.30	8.3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8,006.85	8,006.85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310.63	1,310.6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518.19	本年支出合计	10,416.99	10,416.9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3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6.57	106.57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3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10,523.56	总计	10,523.56	10,523.5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0,416.99	5,459.99	4,957.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9.04		299.0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97.72		297.72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97.72		297.72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32		1.32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2		1.3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15		9.15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80		4.8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80		4.8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80		4.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8.22	778.03	0.1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20.01	719.83	0.1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9.93	169.9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4.98	374.9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4.93	174.9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18		0.18
20808	抚恤	58.21	58.21	
2080801	死亡抚恤	58.21	58.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30	8.3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8.30	8.3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8.30	8.30	
213	农林水支出	8,006.85	3,363.02	4,643.83
21301	农业农村	8,006.85	3,363.02	4,643.83
2130101	行政运行	3,363.02	3,363.02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39.18		639.18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182.00		182.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3,401.32		3,401.32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284.36		284.36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36.97		136.9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10.63	1,310.6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0.63	1,310.6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6.07	296.07	
2210202	提租补贴	702.62	702.62	
2210203	购房补贴	311.94	311.94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459.99	5,140.69	319.3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465.80	4,465.80	
30101	基本工资	413.46	413.46	
30102	津贴补贴	1,447.18	1,447.18	
30103	奖金	815.31	815.31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4.98	374.9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4.93	174.9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2.27	92.2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92	4.9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71	17.71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6.07	296.07	
30114	医疗费	15.35	15.3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13.62	813.6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9.30		319.30
30201	办公费	29.62		29.62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0.04		0.04
30205	水费	3.25		3.25
30206	电费	25.11		25.11
30207	邮电费	18.69		18.69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105.87		105.8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9.62		9.62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0.36		0.36
30227	委托业务费	3.23		3.23
30228	工会经费	40.00		40.00
30229	福利费	9.04		9.0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2.49		72.4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9		1.9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74.90	674.90	
30301	离休费	42.91	42.91	
30302	退休费	541.90	541.90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58.21	58.21	
30305	生活补助	1.24	1.24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20.00	20.00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64	10.6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0,416.99	5,459.99	4,957.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9.04		299.0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97.72		297.72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97.72		297.72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32		1.32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2		1.3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15		9.15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80		4.8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80		4.8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80		4.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8.22	778.03	0.1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20.01	719.83	0.1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9.93	169.9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4.98	374.9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4.93	174.93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18		0.18
20808	抚恤	58.21	58.21	
2080801	死亡抚恤	58.21	58.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30	8.3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8.30	8.3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8.30	8.30	
213	农林水支出	8,006.85	3,363.02	4,643.83
21301	农业农村	8,006.85	3,363.02	4,643.83
2130101	行政运行	3,363.02	3,363.02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39.18		639.18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182.00		182.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3,401.32		3,401.32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284.36		284.36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36.97		136.9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10.63	1,310.6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0.63	1,310.6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6.07	296.07	
2210202	提租补贴	702.62	702.62	
2210203	购房补贴	311.94	311.94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459.99	5,140.69	319.3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465.80	4,465.80	
30101	基本工资	413.46	413.46	
30102	津贴补贴	1,447.18	1,447.18	
30103	奖金	815.31	815.31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4.98	374.9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4.93	174.9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2.27	92.2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92	4.9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71	17.71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6.07	296.07	
30114	医疗费	15.35	15.3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13.62	813.6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9.30		319.30
30201	办公费	29.62		29.62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0.04		0.04
30205	水费	3.25		3.25
30206	电费	25.11		25.11
30207	邮电费	18.69		18.69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105.87		105.8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9.62		9.62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0.36		0.36
30227	委托业务费	3.23		3.23
30228	工会经费	40.00		40.00
30229	福利费	9.04		9.0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2.49		72.4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9		1.9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74.90	674.90	
30301	离休费	42.91	42.91	
30302	退休费	541.90	541.90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58.21	58.21	
30305	生活补助	1.24	1.24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20.00	20.00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64	10.6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苏州市农业农村局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7.00	0.00	0.00	0.00	0.00	17.00	40.00	44.00	9.62	0.00	0.00	0.00	0.00	9.62	34.54	40.39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2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6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96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101	参加会议人次(人)	3,279
组织培训次数(个)	16	参加培训人次(人)	1,749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19.3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9.30
30201	办公费	29.62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0.04
30205	水费	3.25
30206	电费	25.11
30207	邮电费	18.69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105.8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9.62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0.36
30227	委托业务费	3.23
30228	工会经费	40.00
30229	福利费	9.0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2.4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762.93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62.93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90.85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51.98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0,903.4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084.42 万元，减少 9.05%。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10,903.4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0,518.1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080.12 万元，减少 9.31%，变动原因：区域公用品牌及智库合作经费减少。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385.2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3 万元，减少 1.1%，变动原因：财政收回上年基本支出及经常性项目结余，不再结转使用。

（二）支出决算总计 10,903.4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0,416.9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169.48 万元，减少 10.09%，变动原因：区域公用品牌及智库合作经费减少。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486.44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省级农业科技发展与推广专项等项目跨年度实施，相关经费需结转至下一年度使用。与上年相比，增加 85.07 万元，增长 21.19%，变动原因：第三批省级资金下发较晚，相关项目未在当年实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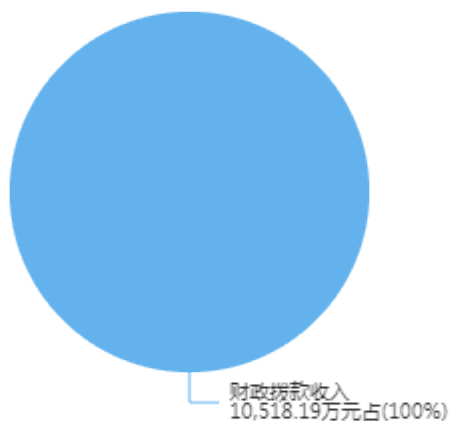
完成，需要在下一年继续实施。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0,518.1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518.19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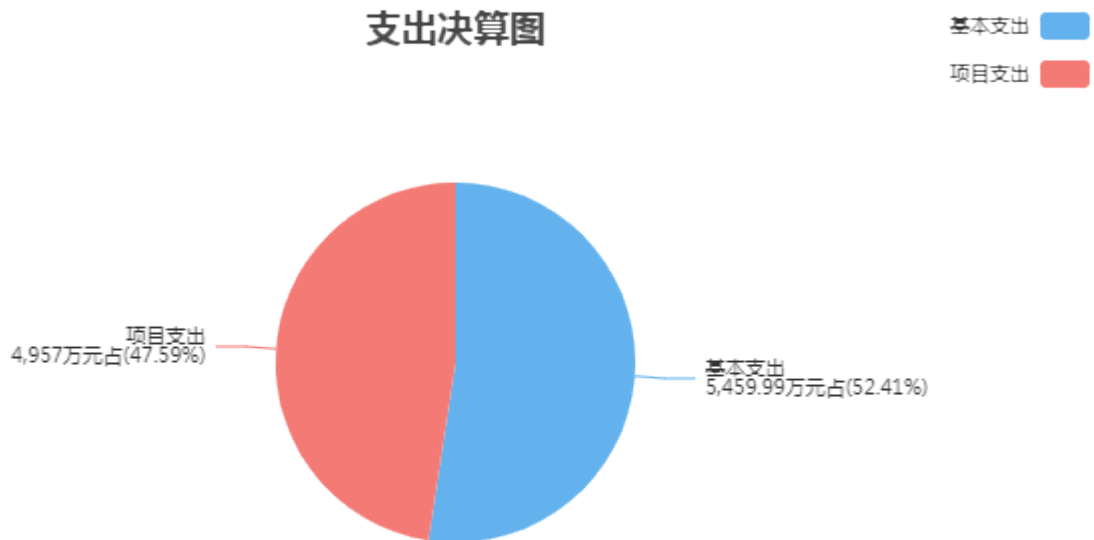
收入决算图

财政拨款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0,416.9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459.99 万元，占 52.41%；项目支出 4,957 万元，占 47.59%；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0,523.5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084.2 万元，减少 9.34%，变动原因：区域公用品牌及智库合作经费减少。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0,416.9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55,715.64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8.7%。其中：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97.72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调整追加预算市级电子政务项目资金。

2.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32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调整追加预算离休干部疗养补助经费。

（二）公共安全支出（类）

公共安全支出（类）。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9.15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调整追加预算公共安全项目资金。

（三）科学技术支出（类）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4.8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调整追加预算省第六期“333”人才补助项目资金。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59 万元，支出决算 169.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88.0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调整追加预算离退

休干部慰问金。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295.76 万元，支出决算 374.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6.7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在职人员变动，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34.86 万元，支出决算 174.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9.7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在职人员变动，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增加。

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18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调整追加预算归口管理企业离休人员慰问金。

5. 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58.21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调整追加预算去世人员抚恤金。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8.3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调整追加

预算疗养费。

（六）农林水支出（类）

1. 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3,218.56 万元，支出决算 3,363.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4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行政单位经费政策性调整。

2. 农业农村（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687.69 万元，支出决算 639.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9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开展降本增效，部分经常性项目资金有结余。

3. 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82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调整追加预算省级农业科技发展与推广等专项资金。

4. 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年初预算 34,690 万元，支出决算 3,401.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农业现代化项目资金通过财政和局联合发文直接下达给各市（区）财政转移性支付，未在局账上体现。

5. 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业（项）。年初预算 15,000 万元，支出决算 284.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美丽乡村建设项目资金通过财政和局联合发文直接下达给各市（区）财政转移

性支付，未在局账上体现。

6. 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年初预算 285 万元，支出决算 136.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8.0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高素质农民培训资金通过财政和局联合发文直接下达给各市（区）财政转移性支付，未在局账上体现。

（七）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307.37 万元，支出决算 296.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3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政策性调整，造成住房公积金支出减少。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733.46 万元，支出决算 702.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政策性调整，造成提租补贴支出减少。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 303.94 万元，支出决算 311.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6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政策性调整，造成购房补贴支出增加。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5,459.9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140.6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

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 319.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0,416.9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169.48 万元，减少 10.09%，变动原因：农业生产和公共服务资金支出减少。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5,459.99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5,140.6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 319.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9.6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6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8 万元，变动原因：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9.62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

(二)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1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9.6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6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56.59%，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9.62 万元，接待 66 批次，967 人次，

开支内容：接待中央及外省相关部门、省内市县农业农村部门学习交流调研等；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4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34.5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4.5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86.35%，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会议费支出。2023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101 个，参加会议 3279 人次，开支内容：全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会议、全市渔业工作会议、全市蔬菜产业高质量发展工作会议、全市畜牧兽医工作交流会议等。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4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40.3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0.3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91.8%，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培训费支出。2023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16 个，组织培训 1749 人次，开支内容：全市农业农村统计业务培训、全市农业品牌发展培训、全市高素质

农民培训等。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319.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19.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8.95 万元，减少 2.73%，变动原因：厉行节约，控制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62.9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62.93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90.8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7.4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51.98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59.57%。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

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3 年度，本单位共 1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4,550.57 万元；本单位未开展单位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单位共对 2023 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24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48,585.02 万元；本单位共开展 1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54,045.01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一、公共安全支出(类)：反映政府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反映其他科学技术支出中除以上各项外用于科技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

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二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三十、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十一、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反映用于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农业科技人才奖励，农业新品种、新机具、新技术引进、试验、示范、推广及服务，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方面的技术试验示范支出。

三十二、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反映用于耕地地力保护、适度规模经营、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优势特色主导产业发展、畜牧水产发展、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等方面支出。

三十三、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业(项)：反映用于农村社会事业发展的支出。

三十四、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三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

(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三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

(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